

天津刘桂荣被非法庭审 当庭讲述炼功受益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午九点，天津市北辰区法院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刘桂荣，律师出庭做无罪辩护。刘桂荣对指控进行了全部否定，在陈述中谈到自己修炼经历，谈到自己修炼后的身心变化，修炼后身体的皮肤病等都好了。

刘桂荣老伴几年前因其被非法关押，承受压力很大，患病去世。她的小外孙子说姥爷没了，姥姥我回家时要见到你。刘桂荣说你放心，姥姥在家，你回来一定能见到姥姥。说到这里，女法官、公诉人（女）均颇为动容，泪湿双眼。

庭辩过程中，律师就公诉人提出的指控进行了较充分的无罪辩护。公诉人拿对刘桂荣非法抄家时获取的一些资料和电脑里的资料进行比对作为所谓“证据”。律师指出首先程序违法，另外此种比对亦不能证明



所拥有的资料即为刘桂荣所制作。还有二零一一年新闻出版总署令第 50 号，已废除对法轮功书籍出版禁令，意即出版和拥有法轮功的书籍合法。若电子数据作为证据，其保管与封存国家法律也有明文规定。另外，非法抄家所获物品由办案警察直接保管亦违反相关规定。

公诉人表示对以上几点不太清楚。律师表示随后会将涉及的相关法律规定给检察官。

庭审过程中，刘桂荣和律师都较

充分的表达了意见；法官和公诉人多数时间在静静的听。公诉人给出的量刑建议为一到两年，需合议庭再议。

刘桂荣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下午一点左右，骑电动车行至公交快速 2 路至水木天成路口，被几名警察绑架，然后被劫持到北辰看守所。在本人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北辰区佳荣里派出所警察非法抄家，抢劫走电脑、大法经书等私人物品。八月十四日，刘桂荣被“取保候审”放回家。八月二十八日，佳荣里派出所通知她去取被扣押的电动车，刘桂荣于当日去派出所取回电动车后，回了家却又被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天津北辰区看守所至今。

公诉人：北辰区检察院王丽芳 电话：022-86813311；法官：北辰区法院马骏 电话：86819951◇



天津新闻简讯

天津市北辰区双街镇派出所警察骚扰大法弟子卢仲兰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上午，双街镇派出所两警察（男）到该镇内大法弟子卢仲兰家以核实是否炼法轮功为由进行骚扰。说“要炼就在家炼”“不要出去”等话后离去，并声称还要来。

天津法轮功学员许海虹被南开法院冤判二年

天津南开区双峰道法轮功学员许海虹，2017 年 1 月 5 日在王顶堤农贸市场早市上发真相资料时，被王顶堤派出所便衣警察绑架，非法

关押在南开分局看守所。

2017 年 7 月 10 日上午九点，天津南开法院对许海虹非法开庭，审判长张磊。律师为许海虹出庭做无罪辩护。11 月初，律师获悉许海虹被冤判两年，许海虹不服冤判，已上诉。

天津市河北区法轮功学员张健被河北区法院冤判

二零一七年九月，天津市河北区法轮功学员张健被河北法院冤判五年，上诉二审，没开庭维持原判，十二月初，张健被送滨海监狱迫害。

天津张树兰被劫持入狱一个多月 丈夫房克山下落不明

天津 5.12 案的法轮功学员张

树兰，已经关押到天津女子监狱一个多月，她的丈夫房克山，自 2016 年 5 月 12 日一直被非法关押在天津南开看守所，近日家属去南开看守所存钱，只告诉人不在看守所，人具体在哪无人告知。询问张树兰和房克山的代理律师：“什么时候下的判决？判几年？”两位律师却全然不知，说根本没有接到南开法院的判决，还觉得不可能，又是公开审理，下判决不可能不通知律师，房克山接到判决也会上诉。律师还说：“如果是真的，足以证明法律已经死亡”。可当确定上述情况后，两位律师震惊不已，感叹：天津一堂堂中国直辖市，怎么司法乱象到让人难以置信！◇

执行上级违法命令 将来没人为你担责

【明慧网】中共统治中国几十年，政治运动不断。在每一次的政治迫害运动中，为了强迫下级完成所谓的政治指标任务，一些上级领导经常是利用大会、小会的方式，来动员基层政府工作人员尽快完成任务，在动员会上，经常说：“你们无论采取什么方式、什么手段，也要给我完成这个任务，出了问题我负责。”“出了问题我负责。”他真的能负责吗？

在1999年，江泽民发动的迫害真善忍的政治运动中，据明慧网报道出来的因执行所谓上级迫害命令而遭恶报的已达数万之多。这不包括被现政权以反腐名义打下的一百多万中共各级官员，绝大多数也是因迫害法轮功而遭报，如周永康、薄熙来、徐才厚、郭伯雄、周本顺、李东生、

张越、武长顺、潘静苏等等。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是违反宪法和法律的。今天，现政权所发起的反腐大潮就是上天对行恶者的惩罚。同时制定的公、检、法办案终身追责的法律法规，就是在扭转和纠正切割与江泽民的迫害政策。在当今现行法律的框架下一个正常的案件，理应是公、检、法独立办案、独立负责。为什么唯独涉及法轮功的案件公、检、法却不能独立负责，而是由政法委、“610”负责呢？这本身就是对现行法律的破坏吗？一些公、检、法官到今天还是在走过去江泽民时代的违法老路。

现政权一再强调，依法治国，要让每一起司法案件，体现出公平正义，并经得起历史的检验。身为公、

检、法的官员理应懂得公平正义、公正执法的道理，无论在什么时候你就是依据法律法规办案，你的良心永远是心安的。反之如果你办的案件你明明知道是冤枉的，迫于上级压力让你定罪。一方面你会受良心的谴责，另一方面现在已经不是江泽民时代，各种法律法规不断推出，特别是终身追责的条款就是给了公、检、法官独立办案的护身符，也是在给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插手司法设立的防火墙。在这样的形势下如果你还不能做到依法办案、公正执法，独立办案，所造成的法律后果，那真的是要终身追责了，到那时也没有悔恨的机会了。



感谢法轮功师父治好了我女儿的病

【明慧网】本人姓赵，今年三十六岁，原籍天津，后搬到广州居住，并组建了家庭，育有两个女儿。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我大女儿被确诊为过敏性紫癜，并且已经发展到了肾，尿蛋白3+，情况危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孩子在广州儿童医院住院住了十天。一月十一日出院，由于激素治疗的原因，影响到了眼压增高，孩子脸都是肿的，并且开始掉头发，性格也变得很容易发脾气。直到三月中旬尿蛋白终于转阴，激素减停，由于免疫抑制剂等药物的原因，孩子很容易生病发烧，尿红细胞也随之忽高忽低，尿潜血也一直3+。

三月底，我的妈妈从天津赶过来，在她老人家的建议下我们开始了解法轮功真相，她告诉我们这个法讲的是“真、善、忍”，让我们做一个好人。我母亲每天给我播放师父的讲法和大法弟子的歌曲等。

告诉我，如果自己能够按照师父的理念去修炼心性，可以帮自己消业力，达到强身健体的效果。

这段时间，我们一直按照这个标准要求要求自己，虽然开始时做的不好，但是比以前也有很大的提高，感谢师父的慈悲，我的女儿渐渐的，尿红细胞从五月份开始达到正常范围，更神奇的是九月份我女儿停药以后最难治愈的尿潜血也是阴性的了。

到十一月二十日，我带孩子去定期复查，尿的指标一切正常。从九月份至今这三个月孩子的尿检就已经很好了，和健康人是一样的，这在病友们中是好的最快最好的了。感谢师父！我每天都和我女儿说：要感谢师父，师父让你变好了，珍惜生活，生活中我们要真、善、忍。

是伟大慈悲的法轮功师父救了我女儿。当然也感谢我母亲督促我们时刻在心中默念：“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

最后，希望让更多的人知道真相，知道那么好的法轮功，那么好的师父，能让更多的人受益。希望这么好的大法，能够不断传播，让世界变美好。◇

■为什么了解法轮功真相，相信“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得到大的福报呢？就是因为的法轮大法遭到诬蔑迫害时，您还能明白是非、支持善良，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就会得到上天的庇佑！这些绝对不是迷信，这是善恶有报的天理！全国各地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危难时刻化险为夷的例子比比皆是。

